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22-040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9月29日下午14:30在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56号两江天地1单元10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26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送达方式发给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董事宋金松先生、任雁华先生、贾剑非女士、毛润华先生、李雁先生、李以通先生、李松先生、宋金松先生,其余董事均委托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宋金松先生主持,公司财务总监、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购买办公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长远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大股东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125号16层1-6号、22层1-6号、23层1-6号,位于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9号18层1-8号的房产,房屋建筑面积共计4231.57平方米,经双方协商一致,本次交易总价为含税价人民币33,787,100元。

议案表决: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回避票5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议于2022年10月18日(星期二)下午2:45召开公司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10月11日(星期二)。

议案表决: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回避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22-041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办公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18年确立“重医药工业,优化医药商业”的发展战略以来,坚持以制剂研发为主业,原料制剂一体化的经营成果已初步显现。随着新产品研发的重点开拓,一致性评价产品逐步落地,公司制剂营销势头正逐步提升,产品品牌形象和社会影响力快速提升。由此,公司产品品牌影响力与公司营销办公长期依赖租赁,经营场地的不稳定性给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上土”区位优势工业园区,远离市中心,不利于高端人才招聘和商务洽洽的劣势逐步显现。为满足公司长远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大股东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125号16层1-6号、22层1-6号、23层1-6号,位于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9号18层1-8号的房产,房屋建筑面积共计4,231.57平方米,经双方协商一致,本次交易总价为含税价人民币33,787,100元。

二、关联交易情况

合成本集团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控股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相关规定,合成本集团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办公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宋金松、李雁华、任雁华、贾剑非、毛润华回避表决,3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回避票5票,弃权票0票。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四)其他说明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1.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毛润

注册资本:42,857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寸滩水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202832438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煤炭批发(按许可证核定期限从事经营)。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钢材、五金、交电、普通机械、焦炭、铁砂、皮革及辅料、收购废旧金属,为开发新医药产品提供技术咨询(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自有房屋租赁;自营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销售服装、金属材料。

主要股东:方正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合成本集团成立于1986年5月26日,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成本集团的财务数据为:总资产410,739.03万元,净资产-212,581.64万元,实现营业收入248,926.68万元,净利润-93,910.01万元。

3.合成本集团持有本公司160,896,2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9966%,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人(或者其他组织):

(一)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二)由前项所述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他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三)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四)由上市公司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仅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因此,合成本集团为公司关联方。

四、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鸿程大厦B塔16层22、23层;财富大厦B座18层。

2.交易标的地址: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125号16层1-6号、22层1-6号、23层1-6号;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9号18层1-8号。

3.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4.交易标的用途:办公、商业。

5.交易标的权属人: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6.交易标的权属:交易标的已设置抵押权,抵押给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除上述抵押外,交易标的不存在涉及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仲裁、查封、冻结等事项。

7.交易标的账面价值及评估价值如下表:

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	已计提的折旧或减值(截至2022年8月31日)	账面净值(截至2022年8月31日)	评估价值
鸿程大厦B塔(16、22、23层1-6号房产)	633.27	352.17	281.10	1,862.55
财富大厦B座18层(1-8号房产)	870.71	551.45	319.26	1,516.16
合计	1,503.98	903.62	600.36	3,378.71

8.交易标的所属的鸿程大厦B塔,建成年代约为1999年左右,合成本集团于1999年以自有资金633.27万元购买并出租大厦B塔16层22、23层1-6号房产,目前该房产已为装修并整体出租,公司拟将该房屋已出租且承租人已放弃优先购买权;交易标的所属的财富大厦B座,建成年代约为2007年左右,合成本集团于2008年以自有资金870.71万元购买了财富大厦B座18层1-8号房产,目前状态为空置待用。

9.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1)评估机构名称:重庆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评估对象:合成本集团拟购买的办公用途不动产市场价值。

(3)评估范围:合成本集团位于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125号16层、22层、23层的18项办公房地产和位于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9号18层的8项办公房地产,建筑面积共计4,231.57平方米。其中,位于江北区建新东路125号的18项房地产建筑面积共2,740.89平方米,位于渝北区洪湖东路9号的8项房地产建筑面积共1,490.68平方米。

(4)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5)评估基准日:2022年8月23日。

(6)评估方法:本次采用市场法对办公房地产进行评估。

(7)评估结论:经采用市场法,截至评估基准日2022年8月23日,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资产涉及的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125号和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9号的办公用途不动产市场价值为3,378.71万元(含增值税),人民币大写:叁仟叁佰柒拾捌万柒仟伍佰元整。具体评估结果如下表:

评估对象	大厦名称	建筑面积(平方米)	市场价值(万元)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125号16层1-6号、22层1-6号、23层1-6号	鸿程大厦	2,740.89	1,862.55
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9号18层1-8号	财富大厦	1,490.68	1,516.16
合计		4,231.57	3,378.71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双方本着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重庆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基准日为2022年8月23日的《资产评估报告》,以标的资产评估价值作为定价依据,交易价格为含税价人民币33,787,100元,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合成本集团签订《房屋买卖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一)交易双方

出卖人(甲方):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买受人(乙方):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成交价格、付款方式及付款期限

1.成交价格: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房屋总价款为含税价人民币叁仟叁佰柒拾捌万柒仟伍佰元整(小写:¥33,787,100)。房产交易税费等相关费用双方按照相关规定各自承担各自部分。若甲方要求乙方为缴纳相关税费的,则上述实际成交价格中包含甲方应承担部分。

2.付款方式及付款期限:甲、乙双方同意,乙方在合同签订之日支付给甲方总房价款的50%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壹仟陆佰捌拾玖万叁仟伍佰伍拾元整(小写:¥16,893,550);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40天内支付给甲方总房价款的40%,即人民币壹仟叁佰柒拾玖万肆仟肆佰伍拾元整(小写:¥13,514,840);剩余10%尾款,即人民币叁佰柒拾玖万肆仟肆佰伍拾元整(小写:¥3,378,710)待房屋产权证上登记办理完成后三个工作日内支付给甲方。

(三)交付期限

1.房产交付时间由乙方通知甲方,甲方接到乙方通知具备房屋过户条件后三个工作日内配合乙方办理相关过户手续,将房屋所有权变更至乙方名下。

2.甲乙双方同意,甲方应于乙方全额支付房款之日正式交付该房屋,甲乙双方共同对该房屋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相关物品(承租人有部分除外)等具体情况进行检查验收。

3.甲方应于未按约定履行以上义务的,则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四)协议生效条件

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同等专用章之日起成立,经甲乙双方履行必要审议程序后生效。

六、关联交易支付资金来源

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安排

七、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及新的关联交易。

八、关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无固定办公房产,办公大楼及物业均为租赁性质,年度租赁费用占比公司后

费用较高,且面临租金逐年递增情况。从企业长期经营发展角度出发,自有不动产运行成本远远低于租赁性质,同时鉴于重庆房产市场当前处于相对低迷阶段,故公司适时购买办公房产以满足长远经营发展需要。

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现金流充裕,本次关联交易以遵守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为基础并结合实际市场情况进行,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等关联交易不构成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公司形成依赖或者被控制。

九、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

自2022年1月1日至披露日,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3,387万元。

十、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1.公司已就关联交易事项事先提供了相关资料,经认真审阅,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作为依据,经双方协商一致进行,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2.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该事项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1.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作为依据,经双方协商一致进行,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2.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3.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对有关购买办公房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同意将该事项提交给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章程文件

1.第十届中国证监会公告: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独立董事关于购买办公房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购买办公房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4.房屋买卖合同;

5.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22-042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时间:2022年10月18日(星期二)上午10:00

4.会议地点:重庆市江北区金开大道56号两江天地1单元9楼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1)现场投票: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10月11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于2022年9月2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以书面或口头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律师。

(5)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56号两江天地1单元9楼会议室。

9.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二)提案内容披露情况

《关于购买办公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购买办公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三)特别提示事项

1.《关于购买办公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与该关联交易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且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不能接受其他股东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议案的表决事项。

2.公司将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授权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原件及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提供的书面材料除以上内容外还应包括授权委托书登记日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说明、联系电话、地址和邮政编码,并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二)会议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2年10月12日(星期三)上午9:00-12:00和下午13:00-17:00。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2022年10月12日(星期三)下午17:00之前送达或发送邮件到公司。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何苗、袁忠浩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56号两江天地1单元10楼

邮政编码:401121

电话:023-67525366

传真:023-6752530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w.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苗、袁忠浩;

联系电话:023-67525366;

联系传真:023-67525300;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发生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七、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股票代码:360788

2.普通股的投票简称:北医药票

3.填报投票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0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0月1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网络投票身份识别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互联网投票”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w.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w.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下列表决权及签署相关会议文件。未明确授权的视为委托人根据自己的意愿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至: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勾选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购买办公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证券代码:300917 证券简称:特发服务 公告编号:2022-064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1年12月23日召开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2年2月22日至2023年2月21日。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8)。

近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赎回,并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现金管理赎回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	理财收益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活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2022.6.28	2022.9.28	1.5%或3.14%或3.35%	8,000	63.32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国建设银行福华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22.9.30	2022.12.29	1.5%-3.15%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未经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三)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未经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四)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8)。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一)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展期	理财收益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福融时利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1.9.1	2022.3.4	2.05%-3.31%	是	166.86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活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1.9.1	2022.2.28	1.5%或3.38%或3.52%	是	333.37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定期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收益型	2,500	2021.9.13	2021.12.14	1.3%或1.34%或1.38%	是	21.49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定期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收益型	2,500	2021.9.13	2021.12.14	1.3%或1.34%或1.38%	是	21.49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定期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收益型	2,500	2021.12.20	2022.3.22	1.3%-3.41%	是	21.49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定期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收益型	2,500	2021.12.20	2022.3.22	1.3%-3.41%	是	21.49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福融时利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2.3.9	2022.9.9	2.05%-3.58%	是	360.94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2.3.22	2022.6.23	1.30%-3.61%	是	46.56
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福融时利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22.3.28	2022.7.1	1.85%-3.38%	是	35.19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活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2022.6.28	2022.9.28	1.5%或3.14%或3.35%	是	63.3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33,470.19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本次)。

六、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赎回的相关凭证;

2.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相关认购材料。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300917 证券简称:特发服务 公告编号:2022-063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通过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得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江南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三建”)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况。获悉上述情况后,公司及江南南通三建立即向江南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轮候冻结事项的问询函,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收到江南南通三建出具的《关于我持有特发服务股份轮候冻结事项的回复》,有关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展期	理财收益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福融时利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1.9.1	2022.3.4	2.05%-3.31%	是	166.86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活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1.9.1	2022.2.28	1.5%或3.38%或3.52%	是	333.37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定期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收益型	2,500	2021.9.13	2021.12.14	1.3%或1.34%或1.38%	是	21.49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定期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收益型	2,500	2021.9.13	2021.12.14	1.3%或1.34%或1.38%	是	21.49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定期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收益型	2,500	2021.12.20	2022.3.22	1.3%-3.41%	是	21.49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定期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收益型	2,500	2021.12.20	2022.3.22	1.3%-3.41%	是	21.49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福融时利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2.3.9	2022.9.9	2.05%-3.58%	是	360.94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2.3.22	2022.6.23	1.30%-3.61%	是	46.56
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福融时利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22.3.28	2022.7.1	1.85%-3.38%	是	35.19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活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2022.6.28	2022.9.28	1.5%或3.14%或3.35%	是	63.32

2.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具体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展期	理财收益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福融时利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1.9.1	2022.3.4	2.05%-3.31%	是	166.86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活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1.9.1	2022.2.28	1.5%或3.38%或3.52%	是	333.37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定期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收益型	2,500	2021.9.13	2021.12.14	1.3%或1.34%或1.38%	是	21.49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定期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收益型	2,500	2021.9.13	2021.12.14	1.3%或1.34%或1.38%	是	21.49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定期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收益型	2,500	2021.12.20	2022.3.22	1.3%-3.41%	是	21.49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定期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收益型	2,500	2021.12.20	2022.3.22	1.3%-3.41%	是	21.49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福融时利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2.3.9	2022.9.9	2.05%-3.58%	是	360.94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2.3.22	2022.6.23	1.30%-3.61%	是	46.56
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福融时利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22.3.28	2022.7.1	1.85%-3.38%	是	35.19
10									